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本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1年12月28日、2011年12月29日、2011年12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导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除已披露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广众投资公司）与香港广新中非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香港广新公司）签订《钛矿产品总包销合同》，广众投资公司会依据合同开展相应业务外，公司其它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针对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与香港广新中非资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钛矿产品总包销合同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交易公告》，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在《关联交易公告》中关于广众投资公司包销钛矿产品对上市公司盈利预测的基础为大陆矿业公司可按生产计划生产并足额提供货物，深圳广众投资有限公司按照 850 元/干吨的长期协议价格包销香港广新公司的钛精矿，同时按照目前市场价格 1100 元/干吨全部对外销售。因包销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会受到大陆矿业公司的生产情况、香港广新公司的供货情况、广众投资公司的销售情况、钛矿产品市场价格波动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所以上述盈利预测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风险。

2.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